

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办文件

(2024) 13 号

关于推荐 2024 级学生教学信息员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及时、客观地了解教学及教学管理动态信息，充分发挥学生参与教学管理的作用，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，维护良好教学秩序，根据《关于印发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实施办法(修订)》(厦兴教〔2019〕8号)的相关规定，现将2024级学生教学信息员推荐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学生教学信息员基本条件、工作职责、方式、奖惩详见《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实施办法(修订)》(厦兴教〔2019〕8号)文件通知，请各二级学院做好宣传动员工作。

2. 2024级每个班级推荐1名学生教学信息员，由各班级择优推荐，报各二级学院审核。各二级学院审核通过后，于11月5日之前将《2024级学生教学信息员汇总表》(附件2)报质量办。

3. 请各班级教学信息员及时加入“各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”微信群，并将微信群昵称改为“班级+姓名”，以便今后教学信息员工作的开展。联系人：颜慧琪。

附件：

- 1：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实施办法(修订)》
- 2：2024级学生教学信息员汇总表

